

江苏省古籍保护中心

工作简报

2008 年第 3 期(总第 3 期)

江苏省古籍保护中心(南京图书馆)编

2008.09.1

本期导读

- 江苏省古籍保护工作厅际联席会议在宁召开
- 认真部署，加紧落实，全省古籍保护下半年工作全面展开
- 我省首批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获省级资金扶持
- 江苏省古籍保护中心调整、加强内设工作机构

江苏省古籍保护工作厅际联席会议在宁召开

为进一步贯彻“全国古籍保护工作会议”精神，推动江苏省古籍保护工作的深入开展，2008年8月20日上午，由省文化厅牵头，在南京图书馆召开了江苏省古籍保护工作厅际联席会议。省政府办公厅副主任何国平、省财政厅副厅长江建平、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副巡视员赵芝明、省民委（宗教局）副巡视员马冬青、省文化厅副厅长马宁以及

省政府办公厅、省教育厅、省科技厅、省新闻出版局、省文化厅、省文物局等古籍保护工作厅际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联络员出席了会议。江苏省古籍保护中心（南京图书馆）全体成员参加了会议。



会议由省厅际联席会议办公室谷峰主持。省文化厅副厅长、南京图书馆党委书记马宁在会上通报了自省政府办公厅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古籍保护工作的意见》以来，全省古籍保护工作的进展情况及下一阶段古籍保护工作任务。何国平、江建平、赵芝明分别在会上发言。全体与会人员就江苏古籍保护工作的深入推进进行了讨论。

马宁在讲话中传达了7月28日在京召开的“全国古籍保护工作会议”精神，通报了一年来全省古籍保护工作的进展情况，并就如何落实下一阶段古籍保护工作任务提出了建议。他介绍说，江苏古籍保护工作在政府支持力度、组织机构的建立完善、古籍培训工作的开展、首批国家级珍贵古籍名录及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的申报、古籍保护工作的宣传等方面都走在了全国的前列，全省古籍保护工作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也因此得到了文化部、国家中心及各级同行的肯定。他

同时指出，在古籍保护工作的开展过程中，也遇到了古籍普查涉及面广、工作难度高、古籍保护专业人才缺乏等问题。为了切实解决问题，推动古籍保护工作的深入开展，在下阶段工作中，将根据全国古籍保护工作的总体部署以及此次全国古籍保护工作会议的要求，在总结前期工作的基础上，紧密结合江苏实际，重点做好全省古籍普查、首批《省级珍贵古籍名录》评选和首批“全省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的命名、省级联合目录的出版等 8 项工作，确保全省古籍保护工作的继续深入。

谷峰代表厅际联席会议办公室汇报了近期的具体工作安排。近期文化厅将组织专家分赴全省六十多家古籍收藏单位开展全省古籍保护督导工作，在 9 月底各地完成第一阶段普查工作的基础上，组织申报全省首批珍贵古籍名录和重点保护单位，以及第二批国家级珍贵古籍名录和重点保护单位，继续举办一期全省古籍保护工作培训班，着手建立全省古籍联合目录等四项工作。

赵芝明在发言中表示，江苏古籍保护工作取得了令人惊喜的成绩，作为厅际联席会议的成员，有义务有责任把工作做好，共同推进江苏古籍保护工作的深入开展。他建议，今后可以进一步加强对古籍保护工作的宣传，并组织成员单位赴有关市县调研。

江建平在发言中表示，对古籍保护工作，要以积极主动的心态去支持好、保护好、利用好。古籍保护不仅要注重工作方式和方法，也要充分利用社会各方面的力量来支持开展工作。他同时介绍了省财政对古籍保护工作经费保障的计划安排，明确省财政将继续加大力度支持古籍保护工作。

何国平在讲话中充分肯定了江苏古籍保护工作的成绩。他认为，古籍保护工作强度大、要求高、专业性强，江苏能取得全国领先的地

位很不容易，作为牵头部门的省文化厅和核心单位成员南京图书馆做了大量的工作，体现出了严谨、奉献的工作精神，不仅让人振奋，也让人看到了未来做好江苏古籍保护工作的希望。他指出，要充分发挥厅际联席会议的作用，依靠成员单位的集体力量，强化保护意识，强化工作责任，强化目标管理，共同做好这项工作。他要求，各成员单位必须实行古籍保护工作的责任分解，明确自身的责任和工作要求。成员单位之间要加强沟通，及时通报、交流工作开展情况。每年年底将召开工作总结交流会，对各成员单位的工作进展实行督查。

参会的其他代表也在会上进行了发言。代表们认为，会议的召开对推进我省古籍保护工作具有重大意义，在厅际联席会议的领导和协调下，全省的古籍保护工作一定能够顺利推进并取得更大成绩。



会后，会议代表集体参观了江苏省古籍保护中心，并观看了现场展示的部分入选《国家级珍贵古籍名录》的珍贵古籍。

认真部署 加紧落实 全省古籍保护下半年工作全面展开

根据全国古籍保护工作会议的有关精神和要求，为做好下半年江苏古籍保护的各项工作，在省文化厅的总体部署下，经过多次讨论与修改，省古籍保护中心根据全年工作计划，结合全省古籍保护工作的进展情况，进一步明确了下半年工作任务，积极落实，责任到人，紧锣密鼓地推进各项工作的开展。

8月29日，省文化厅副厅长、南京图书馆党委书记马宁主持召开了省古籍保护中心的工作会议，他在会上再次强调，一定要以高度的责任心去看待古籍保护工作，每项任务都要实施详细的工作计划，尤其是普查、申报、培训等工作，要从长远出发，制订出切实可行的计划。他要求，对于各项任务的进展情况，要严格按照责任制，及时实行督查，确保工作的顺利开展。厅社文处副处长谷峰、主任科员陆忠海、省古籍保护中心成员以及部分省古籍保护工作专家委员会成员出席了该次会议。谷峰并就督导工作的开展作了具体的说明。

目前，江苏省古籍保护中心已经按计划开始落实各项工作任务，全省古籍保护工作正在有条不紊地扎实推进。

我省首批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获省级资金扶持

近日，省文化厅下发通知，江苏省首批8个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获省级资金扶持。

在今年3月国务院公布的第一批51个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中，

江苏省有 8 个古籍收藏单位名列其中，分别是：南京图书馆、苏州图书馆、常熟图书馆、南京博物院、南京大学图书馆、南京师范大学图书馆、南京中医药大学图书馆，苏州大学图书馆，总数位于全国各省市之首。为了激励上述单位进一步加大古籍保护工作力度，改善古籍保管条件，带动地方财政和主管部门的专项资金投入，经江苏省古籍保护工作厅际联席会议通过，决定给 8 个首批全国古籍重点保护单位下达省级补助经费，每个单位 2 万元。

通知同时要求各收藏单位做到专款专用。

（文化厅社文处）

江苏省古籍保护中心调整、加强内设工作机构

为进一步加大古籍保护工作力度，确保第二批全国珍贵古籍名录、古籍重点保护单位申报工作的如期完成及今后古籍保护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前一阶段工作开展的实际情况和古籍保护工作的发展需求，近期，江苏省古籍保护中心对内设工作组及人员进行了调整与加强，将原有三个工作组调整为综合组、培训组及普查申报组，并明确了各组的负责人。此举将进一步理顺古籍保护中心的工作关系，为切实开展全省古籍保护工作的各项具体任务提供有效的机制保障。

8 月 21 日，省古籍保护中心主任全勤主持召开了调整后的首次中心全体工作人员会议。会上，全勤介绍了省古籍保护工作厅际联席会议的召开情况，通报了南京图书馆党委关于调整江苏省古籍保护中心工作小组的决定，并就下半年工作计划进行了逐条说明，明确了各项

任务的具体内容、完成时间、责任部门及责任人。她表示，下阶段工作的首要任务是开展普查和组织全省申报全国第二批古籍珍贵名录及重点保护单位，这项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希望普查申报组尽早就此进行讨论，制订出详细的工作计划，把每项工作具体分解到个人，确保申报工作的如期完成。对于中心整体工作的开展，她表示，希望每位同志都能本着高度的责任感与使命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切实做好各项工作，以切实发挥省古籍保护中心的职能，推动全省古籍保护工作的顺利开展。

下半年，江苏省古籍保护中心的主要工作任务有 14 项：一是协助文化厅社文处召开厅际联席会议；二是召开古籍督导成员会议，传达督导内容，布置督导任务，安排具体工作；三是开展全省古籍督导工作，派员组成四个小组，分赴全省 60 多家古籍收藏单位进行工作督导；四是召开省中心工作会议，布置具体工作，落实相关任务，明确责任部门与责任人；五是建立江苏古籍保护工作网站；六是举办古籍普查平台软件培训班；七是协助省文化厅召开全省古籍工作会议，传达全国会议精神，落实下一阶段工作任务；八是组织全省申报首批省级古籍珍贵名录和重点保护单位，以及第二批全国名录和重点单位，同时完成南图的申报工作；九是举办第三期古籍保护（修复）培训班；十是积极申报国家级古籍修复分中心，制订落实南图修复计划；十一，出版江苏省国家级珍贵古籍名录图录，启动全省古籍联合目录编撰工作，拟定出版方案，落实出版工作；十二，配合省文化厅，争取省编办对省古籍保护中心下达正式批复；十三，出版古籍保护工作简报；十四，汇总审核省内普查数据，上报国家中心。